**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传统内容合作伙伴合作情况评估**

**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修订版）**

# 概述

1. 咪咕视讯业务是客户使用手机等移动通信终端、电视、个人电脑（PC）或平板电脑（PAD）通过流媒体或视频下载等方式观看影视、娱乐、体育等视频内容的业务，包括“咪咕系列业务”、“和系列业务”、“魔百和业务”等业务。
2. 为加强对传统内容合作伙伴（以下简称“CP”）分成类内容合作情况的管理**，**激励CP提供优质内容，特制定《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传统内容合作伙伴合作情况评估》（以下简称“本评估”）。
3. 本评估适用于与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直接进行分成类内容合作的传统内容合作伙伴。
4. 本评估将根据总部政策、市场发展以及行业管理政策的变化适时进行修改，其修改权和解释权属于咪咕视讯科技有限公司。

# 季度合作评估

1. 本评估旨在衡量传统内容合作伙伴的分成类内容合作提供情况，所有已经签署传统内容合作协议的合作伙伴都需参与内容合作季度评估工作。
2. 季度内容合作评估将以当季度三个月的内容合作考核得分情况均值作为季度评估依据，每季度评估一次。
3. 根据季度内容合作评估结果，评分在60分及以下的CP为沉默CP；对于评分60分（不含）以上的CP将根据比高法进行梯度排序将分为优质CP、良好CP、一般CP，具体如下：
4. 优质CP，指季度评估结果排名前10%的CP，提供大量且内容优质且配合度高，是咪咕视讯体系内最重要的内容合作伙伴群体，在日常合作和运营过程中给予更多政策上的倾斜。
5. 良好CP，指季度评估结果排名10%-30%的CP，能够积极提供内容，在较大程度上配合提供业务运营所需的内容资源。
6. 一般CP，指季度评估结果排名30%-100%的CP，内容提供质和量及配合度都属于一般状态，能够完成一定基础片库量及全版权终端的内容。
7. 沉默CP，指60分及以下的CP；引入后，在当季度内未提供或者提供极少量的内容资源。此类CP直接不参与当季度评估结果排名。并根据内容提供情况的总体情况，如当前无有效的版权内容则终止合作。
8. CP的评估结果将影响到双方签署合作协议执行以及咪咕视讯其他合作类业务考核事项。

# 月度考核得分

1. 季度评估结果包括初始分与季度内月考核得分均值两部分，（一）初始分：所有具备一定内容资源且进行内容合作的CP每季度有统一的初始分60分；（二）月考核得分均值：在当季度内，CP的月考核得分的衡量以每月注重按照优质内容提供情况作为考核打分方向，月度得分总分40分。
2. 月度考核项目：为鼓励CP积极提供内容优质内容，端正内容合作态度，月度考核主要根据CP提供的（一）强版权内容质量、（二）强版权内容数量、（三）强版权内容终端覆盖情况按照60%：20%：20%的权重比例配置后进行考核打分，并在此基础上附加（四）供片配合度扣分项考核。
3. （一）强版权内容质量考核项：根据强版权内容质量的评级标准，CP当月每提供一部评级高的重点内容按部数进行加分，评级越高得分越高。本考核项主要为鼓励CP提供重点运营内容，采用指标核算法，分数按部数进行累计，配分24分，占比60%。
4. （二）强版权内容数量考核项：根据CP当月强版权内容的供片数量进行统计，当月内容数量最高的CP该考核项得满分，其余CP按照比高法，根据其提供的量与最高值的比例线性得分。本考核项主要为鼓励CP提供强版权片库内容，采用比高法得分，配分8分，占比20%。
5. （三）强版权内容终端覆盖考核项：根据CP当月提供的强版权内容数量中，全平台终端覆盖率达到50%（含）以上的CP该考核项得满分，全平台终端覆盖率在0-50%的CP按覆盖比例线性得分。本考核项主要为鼓励CP提供鼓励提供全终端版权内容，采用基准值线性得分法，配分8分，占比20%。
6. （四）供片配合扣分项：本附加扣分项主要针对已知版权归属而未及时提供内容的CP进行扣分，采用集体评分法，每出现1部扣2分，分数按部数进行累计,直至当月度得分扣完为止。

# 其他管理规定

1. 咪咕视讯将按照季度将评估结果提供给CP。
2. 本评估最终解释权归咪咕视讯所有。
3. 本评估适用于2017年协议周期。